



## 臺灣苗栗地方檢察署新聞稿

發稿日期：112 年 12 月 3 日

連絡人：莊佳瑋 主任檢察官

連絡電話：037-353410 分機 323

有關昨(2)日國道三號高速公路通霄路段上方電纜線掉落造成一死多傷案件，茲就本署相驗及偵辦情形說明如下：

- 一、本署於昨(2)日起即與國道公路警察局第二警察大隊緊密連繫，於今(3)日上午正式接獲相驗通報後，即由石東超檢察官率同法醫辦理相驗事宜，初步確認死者係因車禍導致頭、胸、腹部多處出血而死亡。
- 二、承辦檢察官經偵訊施工包商陳姓負責人、臺灣電力公司吳姓經理及林姓保線員等人後，業已指揮司法警察將掉落及施工範圍內光纖纜線等證物予以查扣，待一步鑑定後，將儘速釐清相關刑事責任。